

证券代码：600926 证券简称：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：2026-036

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

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）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王晓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王晓莉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，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王晓莉女士自2000年7月加入公司，自2024年1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历任本公司资金营运部总经理助理，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，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，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，党委书记、董事长等职务，有超25年金融从业工作经历，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。王晓莉女士的简历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5）。

(二) 截至公告披露日, 王晓莉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:

1. 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4.3.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;

2. 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;

3. 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;

4.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。

(三) 董事会秘书兼任情况说明

王晓莉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同时, 兼任公司业务总监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的要求, 在过渡期内(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) 尽快解决董事会秘书兼任问题, 调整至符合规则规定。公司已通过明确职责边界、健全履职保障机制等措施, 保障董事会秘书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二、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提名委员会建议

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 1 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认为王晓莉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要求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, 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,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针对

董事会秘书兼任问题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建议公司按照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过渡期安排，加快推进董事会秘书兼任事项的调整工作，确保过渡期届满前符合规则要求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王晓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

王晓莉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，并按相关规定完成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。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30 日